

涧西区信息技术产业园标准化厂房项目  
渣土清运

#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涧西工施招标(2021)0081号



招标单位：洛阳西苑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正鼎工程咨询（河南）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

## 特 别 提 示

### 1、投标文件制作

1.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和 \*.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1.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 2、投标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 **3、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发现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4、开标**

4.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http://t.cn/A6huPR0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4.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 **5、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涧西区信息技术产业园标准化厂房项目渣土清运已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自筹资金，招标人为洛阳西苑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正鼎工程咨询（河南）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涧西区信息技术产业园标准化厂房项目渣土清运

2、招标编号：涧西工施招标(2021)0081号

3、项目概况：该项目是涧西区信息技术产业园标准化厂房项目渣土清运，主要为渣土清运，渣土清运量共计约 160000 立方米。具体工程量以后期实际施工工程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4、建设地点：洛阳市涧西区丝路大道与祁连路交叉口东北角

5、招标范围：该项目主要为渣土清运，渣土清运量共计约 16 万立方米，包含人工、材料、机械、税金、挖土、清运以及有关措施费用、环保管控费用等既满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规定，又能完成施工任务的一切费用。具体工程量以后期实际施工工程量为准。

6、资金来源：自筹资金，招标单价：39 元/立方米

7、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8、工期：30 日历天

9、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10、安全目标：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11、文明工地目标：市级文明工地

12、扬尘防治目标：做到“七个 100%，八个必须”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文件中须附资质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不含临时建造师），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格式自拟）；

4、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及委托代理人须提供 2021 年 01 月 01 日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任意 3 个月的社保证明（至少应包括养老保险证明），以及劳动合同。（社保证明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社保的个人明细查询单加盖社保部门印章原件扫描件或在社保部门开通的网站打印的社保个人明细查询单网页件加盖公章并注明查询途径，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投标人须提供 2020 年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

告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6、投标人须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主要是指投标人有效期内的税务登记证（投标人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的，视为已提供税务登记证）以及缴纳增值税的凭据，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7、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也即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重大案件查询栏目“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投标人须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在上述网站相关栏目的查询结果，应当将查询结果清晰展开并显示该网页网址，否则视同未提供；（须提供本公司在上述三个网站相关栏目的信用记录截图扫描件，信用查询日期应当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后，否则视同未提供）

8、外省企业进豫承揽业务的，应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hngcjs.hnjs.gov.cn）”按规定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外省企业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截图）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次招标文件在网上获取，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点击“交易登录”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主体注册CA办理。

2、办理数字证书后，请于2021年11月24日至2021年11月30日24:00，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交易登录”，选择“证书Key”方式登录，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分别下载获取。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下载。

3、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栏目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1年12月15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为涧西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涧西区）。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点击右上角【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六、发布公告的媒体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采购与招标网》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阳西苑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涧西区周山路 70 号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0379-64823687

代理机构：正鼎工程咨询（河南）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王城大道 28 号新世纪广场 1 幢 17 楼

联 系 人：赵先生

电 话：0379-63913787

监管部门：洛阳市涧西区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涧西区财政局采购办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4823351

2021 年 11 月 23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洛阳西苑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周山路70号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379-6482368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正鼎工程咨询（河南）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西工区王城大道与九都路交叉口申泰新世纪广场1幢17楼 联系人：赵先生 电话：0379-63913787
1.1.4	项目名称	涧西区信息技术产业园标准化厂房项目渣土清运
1.1.5	批复编号	/
1.1.6	招标编号	涧西工施招标(2021)0081号
1.1.7	建设地点	洛阳市涧西区丝路大道与祁连路交叉口东北角
1.1.8	建设投资	招标单价39元/立方米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2.4	服务内容	该项目主要为渣土清运，渣土清运量共计约16万立方米，包含人工、材料、机械、税金、挖土、清运以及相关措施费用、环保管控费用等既满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规定，又能完成施工任务的一切费用。具体工程量以后期实际施工工程量为准。
1.3.1	招标范围	该项目主要为渣土清运，渣土清运量共计约16万立方米，包含人工、材料、机械、税金、挖土、清运以及相关措施费用、环保管控费用等既满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规定，又能完成施工任务的一切费用。具体工程量以后期实际施工工程量为准。
1.3.2	工期	30日历天
1.3.3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一个标段
1.3.4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3.5	安全目标	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1.3.6	扬尘防治目标	做到“七个 100%，八个必须”
1.3.7	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文明工地标准
1.3.8	项目概况	涧西区信息技术产业园标准化厂房项目渣土清运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p>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p>2、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文件中须附资质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不含临时建造师），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格式自拟）；</p> <p>4、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及委托代理人须提供 2021 年 01 月 01 日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任意 3 个月的社保证明（至少应包括养老保险证明），以及劳动合同。（社保证明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社保的个人明细查询单加盖社保部门印章原件扫描件或在社保部门开通的网站打印的社保个人明细查询单网页件加盖公章并注明查询途径，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5、投标人须提供 2020 年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p> <p>6、投标人须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主要是指投标人有效期内的税务登记证（投标人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的，视为已提供税务登记证）以及缴纳增值税的凭据，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7、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也即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重大案件查询栏目“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投标人须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在上述网站相关栏目的查询结果，应当将查询结果清晰展开并显示该网页网址，否则视同未提供；（须提供本公司在上述三个网站相关栏目的信用记录截图扫描件，信用查询日期应当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后，否则视同未提供）</p> <p>8、外省企业进豫承揽业务的，应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hngcjs.hnjs.gov.cn）”按规定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外省企业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截图）</p> <p>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p>不组织，自行踏勘</p> <p>无论投标人对现场考察与否，都将被视为熟悉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p>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招标人答复投标人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	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1.11	分 包	不允许
1.12	偏 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p>招标文件的补充</p> <p>文件（如有）、招标答疑纪要（如有）、招标控制价</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采购与招标网》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招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招标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材料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承诺书 (4) 施工组织设计 (5) 项目管理机构 (6) 资格审查资料 (7) 廉洁自律告知书 (8) 廉洁自律承诺书 (9) 其他投标人认为与本次招标有关的、能体现自身情况的资料
3.3.1	投标有效期	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无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6.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lytf 格式）；
4.1.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4.2.6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55。
5.1	招标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a href="http://t.cn/A6huPROa">http://t.cn/A6huPROa</a>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经济、技术专家 4 名，招标人代表 1 名，共 5 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应在开标前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由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7.3.1	履约担保	不收取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类似项目	类似项目是指：市政工程或渣土清运工程业绩均可
10.1.2	不良行为记录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投标人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因违反有关工程建设法律、法规、规章和执业行为规范，经县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和行政处罚，形成的不良行为记录。
10.2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单价 39 元/立方米 <b>超出控制价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b>
10.3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
10.4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在线准时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10.5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
10.6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7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8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8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9	监 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监管部门:洛阳市涧西区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涧西区财政局采购办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4823351
10.10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12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2.1	定标方式	1、由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2、如两家及以上投标人在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该项目中标候选人;如得分且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若得分、报价、技术标得分均相同,则由招标人自主决定中标候选人。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3、如发现有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或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等情形，则招标人可按照招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顺延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或重新招标。
<p>1、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支付，由中标人参照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向招标代理人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p>2、付款方法：由招标人付款：工程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结算总价款的100%。</p> <p>3、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p> <p>4、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招标项目招标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本招标项目建设投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工期、质量、安全等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招标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上要求必须满足）。

1.3.5 本招标项目的安全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上要求必须满足）。

1.3.6 本次招标项目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

- (1) 营业执照：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拟派项目经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纳税及社保缴纳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审计报告：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信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13)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4)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 1.12 偏离

不允许。

## 1.13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1.13.1 中标单位按工程中标价的 2% 缴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1.13.2 建筑业企业在参与建筑工程项目投标时，必须对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的问题做出以下承诺：

一是建筑业企业在竞标时必须在标书中如实反映其以前所承建工程中工资支付的情况，需特别注明截止竞标之日，是否存在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的行为。

二是建筑业企业在竞标时必须在标书中承诺中标后能够及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三是建筑业企业在竞标时必须在标书中承诺：一旦其承包的建筑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情况的，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资保障金中先划支。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不具备以上三项内容之一的，在评标时按废标处理。

1.13.3 中标单位应及时足额交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标价的 2%）。

1.13.4 如经调查发现建筑业企业没有如实反映工资支付情况，或无故不足额存入工资保障金的，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并记入建设部门和劳动保障部门的企业诚信档案，并予以相应惩罚。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发布，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澄清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与招标公告发布媒介的同一媒介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发布，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与招标公告发布媒介的同一媒介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

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2 投标报价

3.2.1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   单价   报价。

3.2.2 投标人根据本工程的特点、现行计价依据及有关规定并参考市场收费情况，并结合本企业的实力合理报价。

3.2.3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招标范围规定的施工所有费用。

3.2.4 投标人的报价应含有所投服务、税费、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后续服务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

3.2.5 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都不予接受。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3.4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5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6.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投标招标文件 (\*.lytf 格

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6.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3.6.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投标人须对 1.13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三项内容另单独承诺,并经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共同签字并盖章扫描件附投标文件中,否则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3.6.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小组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3.6.6 投标文件应编制书签及目录、连续的页码;需明确针对项目相关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签字和盖章

4.1.1 投标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6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4.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准时参加。（适用于现场开标的）

##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http://t.cn/A6huPRO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5.2.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5.3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为废标，取消参加评标资格：

投标文件不按规定加盖印章的；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或修改处，未按规定加盖企业电子签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的；

有两个同类数字又未注明其中哪一个有效的；

没有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1、由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2、如两家及以上投标人在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该项目中标候选人；如得分且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若得分、报价、技术标得分均相同，则由招标人自主决定中标候选人。

3、如发现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或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等情形，则招标人可按照招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顺延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或重新招标。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7.3 签订合同

7.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中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7.4 履约保证金

7.4.1 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7.4.2 中标人未按要求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2) 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有效投标不足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签字盖章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投标人须知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企业资质	符合投标人须知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资质	符合投标人须知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及委托代理人资格	符合投标人须知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社保证明和纳税证明	符合投标人须知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信用记录查询	符合投标人须知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外省企业进豫承揽业务查询	符合投标人须知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质量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安全目标	符合投标人须知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文明工地目标	符合投标人须知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扬尘防治目标	符合投标人须知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付款方式	符合投标人须知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组（总分100分）	报价部分：40分 技术部分：35分 综合部分：25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评标基准价(C)采用复合的方法确定： 即：<math>C=A \times 50\% + B \times 50\%</math> A：招标控制价 B：评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p> <p>参与评标基准值计算的范围：当有效投标总报价多于五家（含五家）时，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总报价少于五家（不含五家）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总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值。</p>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 (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2.2.4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40分)	<p>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40分。投标报价比评标基准价每高1%在满分的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投标报价比基准值每低1%，在满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数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p>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5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35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5分)	审查采用的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是否满足施工要求，制定是否合理，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在1-5之间打分，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强得4-5分，一般1-3分，否则0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5分)	根据安全管理体系是否完善、全面，措施合理有效在1-5分之间打分。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强得4-5分，一般1-3分，否则0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5分)	根据是否采取控制灰尘等污染物的施工工艺及具体办法，是否具有完善的环境保护体系，在1-5分之间打分。文明工地和环境保护措施针对性强的3分，一般1-2分，否则0分；扬尘治理措施合理、可操作性强，得2分，一般1分，否则0分
		施工主要机械设备配置计划 (5分)	根据配置是否合理、措施是否可行在1-5分之间打分，优秀4-5分，良好2-3分，一般1分，不合理不得分。不合理不得分。
		工期保证措施 (5分)	工期保证措施是否合理、可行在1-5分之间打分，优秀4-5分，良好2-3分，一般1分，不合理不得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等的程度 (5分)	投标人拟用于本项目的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对保证工程质量、加快工程进度、提高工作效率有明显效果的在1-5分之间打分，没有不得分。

		减少噪音污染控制措施 (5分)	是否采取控制噪音的施工工艺及具体办法，减少噪音污染控制措施是否得力、有效、合理在 1-5 分之间打分，优秀 4-5 分，良好 2-3 分，一般 1 分，不合理不得分。
备注：以上项目若有缺项或不能满足施工要求或与该工程要求不相符，该项为 0 分。（计分过程及结果计至小数点后两位），为确保工程施工质量以上项目若有缺项或不能满足施工要求或与该工程要求不相符，该项为 0 分。			
<b>条款号</b>		<b>量化因素</b>	<b>量化标准</b>
2.2.6	综合部分评分标准 25 分	企业业绩 (9 分)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接的市政工程或渣土清运工程类似业绩的，每有 1 项得 3 分，最多得 9 分。（电子投标文件须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服务承诺 (8 分)	1、具有可行的项目施工人员在岗考勤规章制度且有明确的违约处罚措施承诺的得 2 分。 2、具有进场施工开始至竣工验收合格，项目各类施工工人不更换且有明确的违约处罚措施承诺的得 2 分。 3、具有连续施工承诺，且有明确的违约处罚措施承诺的得 2 分。 4、具有其他关于本项目的优惠条件的得 2 分
		三大体系 (3 分)	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三体系认证得 3 分，缺一项得 0 分。（投标文件中附盖章扫描件）
		综合评价 (5 分)	根据投标文件整体内容情况在 2-5 分之间打分
1. 以上证书不累计，不重复计分。 2. 所有荣誉证书不累计，不重复计分；时间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备注：1、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1) 在评标委员会完成对技术标、商务标的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2) 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三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报价得分小数点后保留位数，按需要后延（以得分高者优先）。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评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4 评分标准

-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 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3.2.1 对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每个投标人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

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为中标候选人，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3 评标结果将在《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示 3 日，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 3.5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3.5.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或特殊情况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经评标委员会同意，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3.5.2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2) 发现某评标委员会成员不符合法律法规及政府规章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实施回避制度。

3.5.3 退出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

3.5.4 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最终以甲方提供的样本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合同为准。)

###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符合国家现行施工规范、验收标准）

1、施工规范及验收规范按照国家现行相关规范、设计要求及招标要求执行。

2、中标人在工程竣工后要提交装订完整的竣工资料三套（含交工资料、施工日志、竣工图）、决算书及附件一式两份。

3、因施工造成的建筑垃圾，由中标施工单位与核准的垃圾清运公司签订运输合同，报相关部门批准后，清理并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费用计入清单报价。施工所用水电由招标人装表计量，按规定计费。

4、工程材料供应管理办法：除不发包材料外，其余材料均由中标人自供，中标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是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格产品，并且附有产品的合格证、检验报告、市场准用证。材料的采购必须严格按照合同要求报监理、招标人认可，实行进场申报签证制度。

5、凡属招标人采购供应的材料需有投标人现场保管时，投标人不得收取保管费及二次搬运费。

6、控制扬尘、防止二次污染。

6.1 在施工组织设计时应增加控制扬尘污染的内容，应有制度、有措施、有检查、有落实、有结果；做到“七个 100%，八个必须”，对违反扬尘治理有关规定的，实施“七个一律”处罚。

施工过程中要做到七个 100%：施工工地 100%围挡，散流体、裸地 100%覆盖，出入车辆 100%冲洗，施工现场地面 100%硬化，散水降尘制度 100%落实，散流体运输车辆 100%密闭运输，监控检测设备安装 100%。

开工进场前要做到“八个必须”：必须要做好门头、门柱；必须设置五牌一图、扬尘治理责任牌；必须建立门卫制度；工地出入口处必须硬化；必须配置自动冲洗设备及洒水车；工地四周围挡封闭必须连续设置；必须并在围挡上方安装雾化喷淋设备；必须落实扬尘治理方案备案制度。

“七个一律”：工程施工期间，凡发现扬尘治理措施不落实、施工或拆除现场不达标的，一律曝光、一律记不良记录、一律停工整改、一律上限处罚、一律给予缓批资质、一律限制招标投标、一律通报给市（县）政府。待整改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方能重新开工。

6.2 凡发现扬尘治理措施不落实、施工现场不达标，造成二次污染的，将按照相关文件要求给予相应处罚。

7、投标人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仪式，委托代理人随时接受评委询问，并予以解答。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投标人：（盖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承诺书
- (4) 施工组织设计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廉洁自律告知书
- (8) 廉洁自律承诺书
- (9) 其他投标人认为与本次招标有关的、能体现自身情况的资料。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元每立方米 (¥\_\_\_\_\_元/m<sup>3</sup>) 的投标单价承接本工程，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的施工，工期\_\_\_\_\_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_\_\_\_\_，安全目标\_\_\_\_\_。

3. 项目经理：\_\_\_\_\_ (注册编号：\_\_\_\_\_ )。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否则自愿放弃中标。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若被查实有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记录的，自愿放弃中标并赔偿招标人的相关损失。

7.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电子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					
项目经理		级别		注册编号	
承包范围					
投标单价 (元/立方米)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工期 (日历天)					
工程质量					
安全目标					
投标有效期					
备注	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税金足额计取，计入合同总价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	约定			承诺	
	1. 以往所承建工程项目中，是否存在工资的克扣或拖欠情况；				
	2. 建筑业企业在竞标时必须在标书中承诺中标后能够及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3. 其承包的工程项目一旦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是否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不具备出现承诺的，在开标时对其实行“一票否决”。				

投 标 人：\_\_\_\_\_ (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电子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企业法人证明、授权委托书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 标 人：\_\_\_\_\_（单位电子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电子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电子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投标承诺书

我单位现对                      (项目名称) 投标做出如下郑重承诺：

我单位如存在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其他违法违规的行为，我单位自愿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自愿接受招标人和招标投标监督部门的信用惩戒措施。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联系电话：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年 月 日

注：投标承诺书中委托代理人可电子签章或签字后扫描上传

## 四、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主要施工方法；项目经理部及劳动力配置计划；主要施工机械、设备供应计划；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工期网络图；施工总平面布置图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应采用网络图表示。

##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项目经理证、身份证、职称证（如有）、学历证（如有），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如有）、学历证（如有），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如有）。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帐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 七、廉洁自律告知书

###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告知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从源头上有效防止和制止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促进工程项目建设廉洁优质高效，现就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 一、严格遵守工程项目建设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 二、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诚信的原则；
- 三、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四、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物资采购、设计变更、质量认证、安全生产等各项规定；
- 五、严禁为了获取不正当的利益而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合法权益；
- 六、严禁向项目建设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及有关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或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不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 七、加强内部监督，并自觉接受有关职能部门对工程建设情况的监督检查；
- 八、严格执行廉洁从业各项规定，并向市委、市政府作出廉洁自律承诺。

违反上述告知事项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以上条款，并代表所属单位严格遵守。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电子章）：

单位（盖单位章）：

日期：

备注：不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此告知书，按废标处理。

## 八、廉洁自律承诺书

###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切实加强工程建设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督促相关单位严格遵守廉洁从业的有关规定，有效预防和制止各种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确保把工程项目建设成为廉洁工程，促进经济社会科学发展，作为\_\_\_\_\_工程建设的\_\_\_\_\_单位，特向市委、市政府作出如下庄严承诺：

一、严格遵守党纪国法和各项规定，将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的各项要求贯彻始终，不插手和不干预工程建设项目正常开展或干扰正常的监管和执法活动，廉洁自律，加强监督，保证将工程建成为廉洁工程。

二、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依法合规参与竞争，努力推进诚信建设，不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和任何违法违纪的行为。

三、建立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责任制，健全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在工程报批立项、招标投标、资金运用、物资采购、设计变更、预算决算、质量认证、工程验收和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不以任何形式以权谋私、以工程谋私、索贿受贿，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四、建立工程质量监管保证体系。严格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规和技术规范从事设计、施工、监理，确保工程设计、施工组织、质量监理全部依法合规。

五、建立安全生产监管保证体系。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律和技术规范，在工程建设中落实安全生产“三同时”要求，确保施工人员和其他人员生命及人身安全，严防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六、遵守财经法规，厉行勤俭节约，杜绝铺张浪费，严格控制开支，最大限度地压缩工程费用，节约资金。

七、定期不定期地对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情况进行内部监督检查，同时主动接受外部有关部门依法依规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的各种问题。

八、如在工程建设中发生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自愿接收党纪，政纪处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电子章）：

时 间：            年    月    日

**备注：不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此承诺书，按废标处理。**

## 九、其他资料